

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3 年第 1 屆第 8 次小組會議 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03 年 9 月 5 日(星期五)下午 14 時 30 分

貳、會議地點：公訓處 C209 會議室

參、主持人：潘處長家森

肆、出席委員：顧委員燕翎、薛委員承泰、李副處長銘彬、孫主任秘書清泉(請假)、湯組長皓宇、楊組長燦能、黃組長麗蓉、郭代理主任德芳、陳人事管理員荷橋、李編審秀惠、李輔導員淑芬(請假)、陳研究員逸淞

列席者：臺北市性別平等辦公室

伍、記錄：黃組員汝嫻

陸、會議議程

一、上次會議紀錄確認。

二、提案討論

案由 1：為本處填報「臺北市政府性別統計與分析運用於政策制定與執行情形表」案，提請 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組

說明：

(一) 依據臺北市政府主計處 103 年 6 月 3 日北市主公統字第 10330718800 號函(附件 1)，「性別統計與分析運用於政策制定與執行情形」為「行政院所屬機關及地方行政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績效優良獎勵計畫」金馨獎團體獎評分項目之一，為配合金馨獎評審期程，請各機關檢視相關性別統計結果，以了解本市特殊性別現象，並將 102 年 11 月 1 日至 103 年 10 月 31 日期間，運用性別統計或分析對政策制定或業務調整、改善之情形填復「臺北市政府性別統計與分析運用於政策制定與執行情形表」。另本案性別統計運用情形依主計處性平小組委員建議，建請提各機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檢視。

(二) 經詢本處各組室均無運用性別統計或分析進行政策制定或業務調整、改善，本案經本小組通過後依限回復主計處。

性平辦：建議公訓處未來能考慮分析不同類型課程之參訓學員男女比例，若與市府員工整體男女比例有明顯落差，可再進一步探討是否有調整課程之需要。

薛承泰委員：如需分析不同課程參訓學員的男女比例，建議針對與性別相關的課程作分析即可，因每種課程性質不同，參訓學員的職務、職等也不盡相同，很難界定母群體來加以比較。另分析出來的統計結果並不代表未來要將每種課程參訓學員的男女比例都調整為 1:1，例如在作大學科系男女學生數量統計時，雖然發現某些科系男女比例不平均，但分析的目的並非要求所有科系男女比例要相等，而是不要讓現狀成為刻板印象而阻礙以後學生自由選擇的權利。

決議：請將 102 年度 B、C 區廁所整修工程執行情形填報「臺北市政府性別統計與分析運用於政策制定與執行情形表」，另請思考目前本處各項課程統計資料未來是否能作為政策制定或業務調整、改善之參考。

案由 2：為辦理本處 103 年性別影響評估案，提請 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組

說明：

- (一) 依據本小組第 7 次會議決議續辦。
- (二) 本案本處各組室提案分別為(附件 2)：
 - 1. 人事機構：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性別？你我他」有獎徵答活動實施計畫。
 - 2. 總務組：參訪觀摩「台灣國家婦女館」。
 - 3. 綜企組：臺北 e 大家庭教育類別之數位課程選讀人數男女比例均衡。
 - 4. 教務組：臺北市政府「科長級主管人員培力班」實施計畫。
- (三) 經本次會議決定本處本年度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之主題後，請該組室續填性別影響評估表並提本小組第 4 季會議討論。評估表經本小組審查通過後，擬於年底前上網公告於本處性別主流化專區。

顧燕翎委員：目前中央僅有中長程計畫及法規需要辦理性別影響評估，本次公訓處提的都是小案子，無法評估其後續影響，且容易變成主觀的評估，並沒有意義。目前僅有臺北市要求各單位辦理性別影響評估，其實中央並沒有要求各地方政府需要辦理，建議性平辦能再思考臺北市政府各單位辦理性別影響評估的方式。

薛承泰委員：各機關都應由職務夠高的性別議題聯絡人來判斷哪些

計畫、法規需要進行性別影響評估。另外建議可選擇綜企組的提案作為本年度性別影響評估的主題，其實課程真正的目的是希望能因為上課而發揮功能，但課後的實際效果很難確認，所以在辦理性別影響評估時應該突顯的是本單位辦理業務時是否已融入性別意識，藉著性別影響評估來檢視單位內部自我教育訓練是否成功，在進行相關性別統計分析的過程中有納入性別意識才是比較重要的。

性平辦：性平辦已規劃於 103 年底或 104 年初統一邀請各局處針對性別影響評估的施行方式再作討論。

決議：選定由綜企組之提案作為本處本年度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之主題，請綜企組續填性別影響評估表並提本小組第 4 季會議討論。

三、散會：下午 15 時 55 分